

##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

中共的洗脑宣传，使很多人疑问：法轮功是不是违法？事实是：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反，《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宪法之下，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中国法律，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人民日报》。然而公、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没讲过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斗”的本质。◇



法轮功书籍中明确指出杀生和自杀都是有罪的，真正的修炼人绝不会杀生或自杀、自焚的。法轮功书籍和音像资料都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海外有很多关于法轮功的正面报道。然而中共在迫害伊始就大量销毁法轮功书籍，并在互联网上封锁一切关于法轮功的正面信息，把和法轮功有关的词汇都设成敏感词，就是害怕人们了解事实真相。◇

## 沈阳七旬刘清飞被绑架关押迫害致死

【明慧网】沈阳市辽中区 74 岁的法轮功学员刘清飞被绑架，被非法关押在辽中区看守所，已经被构陷到法院，于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被迫害致死，家属被通知看遗体。

家属急忙赶到医院，看到刘清飞眼睛睁着、嘴也张着，并且目光明亮，不象已死亡人的目光，用手摸身体还是热的，就问看守所的人：人还没死为什么就停止抢救？在家属强烈要求下，相关人员对刘清飞老人“抢救”，但人没有抢救回来，最终离世。

刘清飞（刘青飞），家住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镇黄腊坨村。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上午十一点，黄蜡坨村上一个已经离职的公安李春林（13842099600）带领茨于坨镇派出所警察，以打疫苗为借口非法闯入刘清飞家，也没出示任何证件，象土匪一样，一阵乱翻，抢走打印机、电脑、大法书、师父法像、钱物等私人财产，把刘青飞老人绑架到茨于坨派出所。过程中，老人一直不配合，跟警察讲真相。

八月二十九日下午五点，刘青飞老人在辽中区公安局办案中心惨遭辽中国保大队酷刑与折磨，使老人因炼功炼好的心脏病又复发，浑身无力冒虚汗。辽中公安局国保副队长王延雷、李景龙（电话 13940491237、13900982511），他俩非法提审，也是酷刑折磨刘青飞老人的参与者。

九月十日，刘青飞被非法批捕。老人被非法拘禁在辽中看守所，十一月九日被构陷到辽中区检察院。构陷老人的所谓“案子”于十二月三日转到辽中区法院，即将开庭。

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四日晚八点二十五分，家属突然在接到看守



刘清飞

所通知说：刘清飞突发疾病，经辽中区医院抢救无效死亡，让家属到医院看遗体。

在家属的追问下，看守所的人说：刘清飞晚六点三十九分发病，打电话叫救护车二十来分钟到看守所把人拉到医院抢救，七点零八分死亡，可是八点二十五分才通知家属。

通过这种种迹象表明，刘清飞死因可疑。家属已把刘的遗体寄存在殡仪馆的冰柜，准备和看守所说法。

根据明慧网报道统计，二零二一年，沈阳市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离世 6 人；被非法判刑 15 人；被构陷到法院 8 人；被构陷到检察院 1 人；被绑架至少 62（其中包括 2 名为法轮功学员鸣冤的家属）；被骚扰 70 人以上，被停发养老金 7 人；仅明慧网二零二一年报道被劫入或正在被监狱迫害 13 人。◇



2018年5月11日约两千名法轮功学员在纽约举行盛大游行。

# 沈阳市78岁的张筠被枉判三年入狱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沈阳市法轮功学员张筠女士今年七十八岁，因讲述法轮功真相被非法判刑三年（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到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被劫持到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二零二二年一月被关押到三监区。

因她坚持修炼法轮大法，狱方不允许她和家人通电话以及和家人会见。

张筠老人已经被非法关押了二年，在被非法判刑前，多次遭到沈阳警察非法抄家，骚扰，欺骗。

张筠学生时代是学校第一个雷锋标兵，劳动大红榜上是第一名。瘦弱的她听党的话，主动改造思想，勤工俭学，积极参加劳动，十七八岁就争强好胜，身体透支，年纪轻轻得了一身病，肺结核，胸膜积水，腰肌劳损，心动过速，贫血，神经官能症，失眠等等，在无尽的痛苦中挣扎求生。好心的邻居领她到庙里烧香拜佛，没有任何效果。

一九九五年春，张筠有幸接触了法轮大法，第一次看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师父讲法录像时，心灵深处非常震撼，法轮大法的法理犹如一股清泉荡涤着她那颗愁苦的心。修炼法轮大法，使她变得更加善良谦和，不善言辞的她变得开朗阳光，不知不觉地无病一身轻，没花一分钱，所有的病都好了。身边的亲朋好友看到她修炼后的变化，纷纷开始修炼法轮大法。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张筠与女儿董梅被绑架，被非法关押到沈阳市看守所。据悉，为绑架董梅和张筠，警察在她们家附近已蹲坑很长时间。董梅被非法关押在沈阳市第一看守所，后被沈河区检察院构陷到沈河区法院，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八日被沈阳市沈河区法院非法庭审，被枉判二年。张筠老人一



中共酷刑示意图：殴打

只眼睛已失明，另一只视力也很差，于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回家。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日，张筠在车站等车，被新东派出所警察绑架到派出所、非法抄家，被监视居住；十二月二十三日早七点，她被警察带走，说是做核酸检测，检测后又带回派出所，不让她回家，说是明天到法院开庭。张筠说那不行，我亲人都不知道我哪去了，要求回家。警察经过一番请示后，天黑了才让她回家。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早上九点，张筠到于洪区法院，被非法开庭后不知去向。

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坐落在沈阳监狱城内，是由原来的少年犯管教所改建而成，与辽宁省第一女子监狱一墙之隔，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有在押人员一千六百三十五人，到二零二一年年底现有在押人员约两千多人。辽宁省境内的新投监的女性在押人员均被关押在此。据悉，二零一九年十一月，辽宁省女子监狱马三家监区在押人员转入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原辽宁省女子监狱部份监区小队的在押人员和警察转入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

从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开始，辽宁省第二女子监狱新投入监狱的在押人员都是“零带入”，就是在押人员所有的私人物品不允许带入监狱，在监狱都穿带有监狱标志的囚服。狱方规定带有监狱标志的囚服不能穿出监狱，出监前狱方通知家属出监日带衣物来，出监时穿由

家属带来衣物。

在原来没有疫情的情况下，法轮功学员直接投到监区被强制“转化”逼迫放弃信仰。因为疫情需要隔离的原因，新入监的在押人员都被安排在入监队一第二监区，“学习”一个月左右的监规和服装生产线的生产技能。

法轮功学被投到监区强制“转化”逼迫放弃信仰，监狱狱长指使层层狱警和恶人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恶人们把法轮功学员弄到监控看不到地方进行迫害，迫害行恶的手段有打耳光，集体殴打，罚站，扒光衣服吹凉风，拳打脚踢，不允许其他在押人员和法轮功学员说话，不允许打电话，购物等等。

二零二一年五月的一天，在一监区七小队二零二监室，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法轮功学员金红被恶人们扒光衣服绑床上，打开窗户用冷风吹，在此前金红被打得身上多处淤青。

二零二一年六月，在一监区九小队三一监室，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法轮功学员龙淑芬被罚站，剥夺睡眠，姚桂丹（大连人，被判刑五年）等恶人们集体殴打龙淑芬四个多小时，当时龙淑芬身高一米四，体重只有五十多斤，多次被打晕，不省人事。第二天不能起床。

二零二一年八月，在一监区九小队三一监室，辽宁省沈阳市大东区法轮功学员董梅被罚站，王晓宇（丹东人，因贩毒被判刑十三年），刘敏（大连人，被判刑十三年），王岩（鞍山人，被判刑三年）等人集体殴打董梅，打得董梅身上多处淤青，头部多处大包，腿部被打得不能正常行走。

刑期结束出监时，普通在押人员会安排在出监队休息一个月，法轮功学员不去出监队。◇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